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9月22日的香港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務請細閱招股章程中有關下文所述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任何有關發售股份的投資決定應僅依據招股章程所提供的資料作出。

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境內（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分發。本公告並不構成或組成於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除非進行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或不受該等法律登記規定限制的交易，否則該等證券不得於美國境內或向美國人士（定義見S規例）或以其名義或為其利益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證券僅可依據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出售及交付。

就全球發售而言，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作為穩定價格操作人（「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代表包銷商在香港或其他地方的適用法律及監管規定許可的範圍內超額分配或進行交易，以於上市日期後一段有限期間內按穩定價格操作人、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可能釐定的方式以該等人士可能釐定的數額將H股市價穩定或維持在該等人士可能釐定的價格，並高於原本可能的水平。然而，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均無責任進行任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a)將由穩定價格操作人（或其聯屬人士或代其行事的任何人士）全權酌情以穩定價格操作人合理認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進行；(b)可隨時終止；及(c)須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30日（即2025年10月25日（星期六））內結束。該等穩定價格行動一經採取，可於所有獲准進行上述行動的司法管轄區進行，惟在任何情況下均須遵守所有適用法律、規則及監管規定，包括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的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經修訂）。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採取維持H股價格的穩定價格行動的時間不得超過穩定價格期間，即將自上市日期開始，並預期將於遞交香港公開發售申請截止日期後第30日屆滿。於該日後，不得再採取任何穩定價格行動，H股需求及H股價格或會因而下跌。

香港發售股份將根據招股章程所載條款及條件向香港公眾人士提呈發售。香港發售股份將不會向香港境外及／或並非香港居民的任何人士提呈發售。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在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的任何事件發生後，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5年9月30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之前任何時間終止香港包銷協議，並即時生效。



PATEO CONNECT Technology (Shanghai) Corporation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發售

全球發售項下的發售股份數目 : 10,436,900股H股
香港發售股份數目 : 1,043,700股H股
國際發售股份數目 : 9,393,200股H股
發售價 : 每股H股102.23港元，另加1.0% 經紀
佣金、0.00015% 會財局交易徵
費、0.0027% 證監會交易徵費及
0.00565% 聯交所交易費
面值 : 每股H股人民幣1.00元
股份代號 : 2889

**聯席保薦人、整體協調人、保薦人兼整體協調人、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CICC 中金公司 國泰君安國際 CMBI 招銀國際 华泰国际 中信证券

聯席賬簿管理人及聯席牽頭經辦人

中銀國際 BOCI ABCI 農銀國際 利弗莫爾證券 老虎證券

PATEO CONNECT Technology (Shanghai) Corporation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配發結果公告

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5年9月22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警告：由於股權高度集中於少數股東，即使少量H股成交，H股價格亦可能大幅波動，H股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H股時務請審慎行事。
--

概要

公司資料	
股份代號	2889
股份簡稱	博泰車聯
開始買賣日期	2025年9月30日*

* 請參閱本公告底部附註

價格資料	
最終發售價	102.23港元
發售價範圍	不適用
經進行發售價調整	不適用
發售股份及股本	
發售股份數目	10,436,900股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1,043,700股
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	9,393,200股
上市後已發行股份數目(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並假設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149,991,249股

超額分配

超額分配發售股份數目

—

配售項下並無超額分配發售股份。因此，超額配股權不會獲行使並將於上市後即告失效。

所得款項

所得款項總額(附註)	1,066.96百萬港元
減：按最終發售價計算的估計應付上市開支	(147.85)百萬港元
所得款項淨額	919.12百萬港元

附註：所得款項總額指在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的情況下本公司有權收取的金額。有關所得款項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配發結果詳情

香港公開發售

香港公開發售	
有效申請數目	108,368份
獲接納申請數目	18,031份
認購水平	529.79倍
觸發回補機制	無
香港公開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	1,043,700股
香港公開發售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	1,043,700股
香港公開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佔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的百分比	10%

附註：有關向香港公開發售進行最終股份分配的詳情，投資者可瀏覽 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 以身份證號碼進行搜索，或者瀏覽 www.eipo.com.hk/eIPOAllotment 以查詢獲配發者的完整名單。

國際發售

國際發售	
承配人數目	50名
認購水平	3.72倍
國際發售初步可供認購的發售股份數目	9,393,200股
國際發售的最終發售股份數目	9,393,200股
國際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佔全球發售的發售股份數目的百分比	90%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盡悉及確信，(i)承配人及公眾人士認購的發售股份概無獲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直接或間接提供資金；及(ii)購買發售股份的承配人及公眾人士概無慣於就購買、出售、表決或以其他方式處置以其名義登記或由其以其他方式持有的股份接受本公司、任何董事、監事、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控股股東、主要股東、現有股東或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的指示。

國際發售的承配人包括下文所列：

基石投資者

投資者	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的概約百分比 ^{附註1}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 ^{附註1}	現有股東或彼等的緊密聯繫人
Horizon Together Holding Ltd.	2,142,060股	20.52	1.43	否
JSC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Fund SPC (為及代表 Huangshan SP行事)	2,023,960股	19.39	1.35	否
Smart Ventures Limited	380,500股	3.65	0.25	否
總計	4,546,520股	43.56	3.03	

附註：

- 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並假設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投資者	獲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百分比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關係
獲得配售指引第1C段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有關向關連客戶分配的同意的獲配發者^{附註}				
CMBI (Singapore) Pte. Limited ('CMBI SG')	400	0.0038%	0.0003%	關連客戶
中信證券國際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證券國際')	400	0.0038%	0.0003%	關連客戶
Fullgoal Global Technology & Internet Fund ('Fullgoal Fund')	400	0.0038%	0.0003%	關連客戶

附註：關於配售指引第1C段及新上市申請人指南第4.15章有關向關連客戶分配的同意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告「其他資料－向事先獲得配售指引第1C段所述同意的關連客戶配售」一節。

禁售承諾

控股股東

姓名／名稱	所持上市後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本公司股權 百分比 ^{附註1}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最後日期
應先生 ^{附註2}	32,295,581 股內資股	21.53	2026年 9月30日 ^{附註3}
上海汝佳 ^{附註2}	4,300,000股 H股	2.87	2026年 9月30日 ^{附註3}
上海晉鄰 ^{附註2}	3,750,000股 H股	2.50	2026年 9月30日 ^{附註3}
上海楚水 ^{附註2}	2,200,000股 H股	1.47	2026年 9月30日 ^{附註3}
上海妙瀧 ^{附註2}	1,500,000股 H股	1.00	2026年 9月30日 ^{附註3}

姓名／名稱	所持上市後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本公司股權 百分比 ^{附註1}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最後日期
上海鳳午麟 ^{附註2}	1,200,000股 H股	0.80	2026年 9月30日 ^{附註3}
上海應知 ^{附註2}	1,200,000股 H股	0.80	2026年 9月30日 ^{附註3}
上海葉赫 ^{附註2}	1,200,000股 H股	0.80	2026年 9月30日 ^{附註3}
小計	47,645,581股	31.77	

附註：

- (1) 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並假設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 (2) 應先生直接持有32,295,581股本公司內資股，上海汝佳、上海晉鄰、上海楚水、上海妙瀧、上海葉赫、上海鳳午麟及上海應知由身為彼等各自的普通合夥人的應先生控制。因此，於上市後，應先生、上海汝佳、上海晉鄰、上海楚水、上海妙瀧、上海葉赫、上海鳳午麟及上海應知將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 (3) 上表所示禁售期的到期日乃根據中國公司法釐定。根據相關上市規則及指引材料，首六個月期間規定的禁售期於2026年3月30日結束，第二個六個月期間規定的禁售期於2026年9月30日結束。

首次公開發售前投資者

姓名／名稱	所持上市後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本公司股權 百分比 ^{附註1}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最後日期
惠泉潤東	10,069,203股 H股	6.71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新昌創業投資	7,864,556股 內資股	5.24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天津金米	7,758,489股 H股	5.17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廣州平安	5,840,017股 內資股	3.89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共青城善源	5,440,017股 內資股	3.63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盛盈創投	5,246,553股 H股	3.50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瑞安富海	5,005,729股 內資股	3.34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無錫惠萃恒益	4,718,734股 內資股	3.15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四川製造基金	4,404,152股 內資股	2.94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珠海省廣	4,256,977股 內資股	2.84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安徽鐵基	3,806,445股 內資股	2.54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東風集團	3,622,560股 H股	2.42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一汽投資	3,260,304股 H股	2.17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姓名／名稱	所持上市後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本公司股權 百分比 ^{附註1}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最後日期
寧波亞信	2,562,961股 股份 (包括 1,514,211股 H股)	1.71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上海夏置	2,460,814股 股份 (包括 1,230,407股 H股)	1.64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南京智能總部基金	1,811,280股 H股	1.21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建元綠金	1,811,280股 H股	1.21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上海複鼎二期	1,449,024股 H股	0.97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嘉興宸玥	1,086,768股 H股	0.72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乾道榮輝	1,086,768股 H股	0.72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湖北宏泰	1,033,982股 H股	0.69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新余一豐	893,565股 H股	0.60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江西文信二號	834,289股 股份 (包括 584,002股 H股)	0.56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姓名／名稱	所持上市後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本公司股權 百分比 ^{附註1}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最後日期
吳凌東	750,000股 內資股	0.50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嘉興晶凱	727,953股 H股	0.49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杭州富陽	620,389股 H股	0.41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吉晟投資	543,384股 股份 (包括 271,692股 H股)	0.36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寧波垠星	512,310股 股份 (包括 256,155股 H股)	0.34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長春長興	471,873股 股份 (包括 235,937股 H股)	0.31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金駿	452,820股 內資股	0.30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上海駒騰	400,000股 內資股	0.27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武漢卡睿通	217,354股 H股	0.14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蘇州新景	333,715股 H股	0.22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姓名／名稱	所持上市後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本公司 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本公司股權 百分比 ^{附註1}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最後日期
四川區域協同發展基金	314,582股 內資股	0.21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共青城中科築誠	144,902股 內資股	0.10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杭州楠盛	89,356股 H股	0.06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四川基金僱員	5,663股 內資股	0.0038	2026年9月30日 ^{附註2}
小計	91,908,768股 股份	61.28	

附註：

(1) 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並假設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2) 上表所示禁售期的到期日乃根據中國公司法釐定。

基石投資者

名稱	所持上市後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本公司 H股數目	佔上市後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本公司股權 百分比 ^{附註1}	須遵守 禁售承諾的 最後日期
Horizon Together Holding Ltd.	2,142,060股	1.43	2026年3月30日 ^{附註2}
JSC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Fund SPC (為及代表 Huangshan SP行事)	2,023,960股	1.35	2026年3月30日 ^{附註2}
Smart Ventures Limited	380,500股	0.25	2026年3月30日 ^{附註2}
總計	4,546,520股	3.03	

附註：

- (1) 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並假設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
- (2) 上表所示禁售期的到期日乃根據相關基石投資協議釐定。

承配人集中度分析

承配人*	獲配發 H股數目	配發佔國際 發售的百分比	配發佔發售 股份總數 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 H股數目	上市後所持 H股數目 佔上市後已 發行股本總額 的百分比
最大	2,142,060	22.80%	20.52%	2,142,060	1.43%
前5	8,267,100	88.01%	79.21%	8,267,100	5.51%
前10	9,373,400	99.79%	89.81%	9,373,400	6.25%
前25	9,383,200	99.89%	89.90%	9,383,200	6.26%

附註：

* 承配人的排名乃根據承配人獲配發的股份數目釐定。

H股股東集中度分析

H股股東*	獲配發H股數目	配發佔國際發售的百分比	配發佔發售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H股數目	上市後所持H股數目佔上市後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股份數目
最大	0	0.00%	0.00%	15,350,000	21.62%	47,645,581
前5	0	0.00%	0.00%	43,858,085	61.77%	76,153,666
前10	6,291,820	66.98%	60.28%	55,221,489	77.78%	92,235,804
前25	9,002,600	95.84%	86.26%	69,090,038	97.31%	109,141,425

附註：

* H股股東的排名乃根據上市後H股股東所持H股數目釐定。

股東集中度分析

股東*	獲配發 H股數目	配發佔國際 發售的百分比	配發佔發售 股份總數的 百分比	上市後所持 H股數目	上市後所持 股份數目	上市後所持 股份數目 佔上市後已 發行股本總額 的百分比
最大	0	0.00%	0.00%	15,350,000	47,645,581	31.77%
前5	0	0.00%	0.00%	40,235,525	85,401,391	56.94%
前10	0	0.00%	0.00%	42,046,805	112,937,150	75.30%
前25	7,289,100	77.60%	69.84%	65,730,868	143,214,443	95.48%

附註：

* 股東的排名乃根據上市後股東所持(所有類別)股份數目釐定。

香港公開發售的分配基準

待招股章程所載條件達成後，公眾人士提出的合共108,368份有效申請將按下文所載基準有條件分配：

所申請 H股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H股 佔所申請 H股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u>甲組</u>			
20	26,562	26,562名中70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40	9,421	9,421名中49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60	14,624	14,624名中116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80	2,798	2,798名中29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100	4,073	4,073名中53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120	1,427	1,427名中22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140	1,157	1,157名中21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160	1,057	1,057名中22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180	1,085	1,085名中25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200	7,172	7,172名中190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300	3,036	3,036名中120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400	4,036	4,036名中213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500	1,616	1,616名中107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600	1,227	1,227名中97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700	731	731名中67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800	719	719名中76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900	1,209	1,209名中144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所申請 H股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H股 佔所申請 H股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1,000	4,779	4,779名中618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2,000	3,643	3,643名中938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3,000	2,122	2,122名中820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4,000	1,680	1,680名中865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5,000	1,429	1,429名中919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6,000	1,134	1,134名中875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7,000	600	600名中544名獲發20股股份	0.26%
8,000	579	20股股份加上579名中19名獲發額外20股股份	0.26%
9,000	423	20股股份加上423名中70名獲發額外20股股份	0.26%
10,000	2,729	20股股份加上2,729名中760名獲發額外20股股份	0.26%
20,000	1,885	40股股份加上1,885名中1,047名獲發額外20股股份	0.26%
30,000	934	60股股份加上934名中780名獲發額外20股股份	0.26%
40,000	1,223	80股股份加上1,223名中1,222名獲發額外20股股份	0.25%
105,110	甲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14,773 名		

所申請 H股數目	有效 申請數目	分配／抽籤基準	獲配發H股 佔所申請 H股總數的 概約百分比
<u>乙組</u>			
50,000	1,322	80股股份加上1,322名中132名 獲發額外20股股份	0.16%
60,000	398	80股股份加上398名中146名獲 發額外20股股份	0.15%
70,000	205	100股股份加上205名中17名獲 發額外20股股份	0.15%
80,000	162	100股股份加上162名中130名獲 發額外20股股份	0.15%
90,000	101	120股股份加上101名中54名獲 發額外20股股份	0.15%
100,000	527	140股股份加上527名中190名獲 發額外20股股份	0.15%
200,000	227	280股股份加上227名中154名獲 發額外20股股份	0.15%
300,000	141	420股股份加上141名中139名獲 發額外20股股份	0.15%
400,000	79	580股股份加上79名中7名獲發 額外20股股份	0.15%
521,840	96	760股股份加上96名中35名獲發 額外20股股份	0.15%
<hr/>			
3,258 乙組獲接納申請人總數：3,258 名			
<hr/> <hr/>			

截至本公告日期，先前存入指定代理人賬戶的相關認購股款已匯回所有香港結算參與者的賬戶。投資者如有任何查詢，應與其相關經紀聯絡。

遵守上市規則及指引

董事確認，本公司已就H股的配售、配發及上市遵守上市規則及指引材料，惟已獲豁免及／或已取得同意的上市規則除外。

董事確認，據彼等所深知，除任何應付經紀佣金、會財局交易徵費、證監會交易徵費及聯交所交易費外，承配人或公眾人士（視情況而定）就彼等所認購或購買的每股發售股份直接或間接支付的代價與最終發售價相同。

其他／額外資料

向事先獲得配售指引第1C段同意的關連客戶配售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且聯交所已授出配售指引第1C段允許根據配售指引向關連客戶分配的同意。向該等關連客戶分配發售股份乃符合聯交所授出同意的全部條件。下文載列按配售批次向關連客戶配售的詳情。

關連分銷商	關連客戶	關係	關連客戶會否按非全權委託基準或全權委託基準為獨立第三方持有發售股份的實益權益	將向關連客戶分配的發售股份數目	佔關連客戶獲分配的發售股份的概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佔全球發售後已發行股本總額的概約百分比(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招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招銀國際」)、招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招銀國際證券」)及招銀國際環球市場有限公司(「招銀國際環球市場」)	CMBI SG ⁽¹⁾	招銀國際、招銀國際證券、招銀國際環球市場及CMBI SG屬於同一集團公司的成員公司	全權委託基準	400	0.0038%	0.0003%
中信里昂證券有限公司(「中信里昂證券」)及中信証券經紀(香港)有限公司(「中信証券經紀」)	中信證券國際 ⁽²⁾	中信里昂證券、中信証券經紀及中信證券國際屬於同一公司集團的成員公司	全權委託基準	400	0.0038%	0.0003%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國泰君安證券」)	Fullgoal Fund ⁽³⁾	國泰海通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國泰海通」)持有Fullgoal Fund約27.75%的權益。國泰君安證券為國泰海通的附屬公司。	全權委託基準	400	0.0038%	0.0003%

附註：

- (1) 新加坡持牌基金管理人CMBI SG將以全權委託投資管理人身份代表其相關客戶 (「**CMBI SG最終客戶**」) 持有發售股份。據CMBI SG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CMBI SG最終客戶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CMBI SG、招銀國際關連分銷商及與招銀國際關連分銷商屬於同一集團的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 (2) 中信證券國際及中信証券股份有限公司將與投資管理人為及代表其最終客戶 (「**中信證券國際最終客戶**」) 進行一系列跨境場外掉期交易 (「**場外掉期**」)。中信證券國際將為及代表中信證券國際最終客戶持有將予認購的發售股份，以於相關發售股份的經濟風險及回報轉移至中信證券國際最終客戶時對沖場外掉期，惟須繳納常規費用及佣金。中信證券國際將按全權委託基準代表中信證券國際最終客戶進行場外掉期。中信證券國際不會就發售股份參與任何經濟回報或承擔任何經濟損失。場外掉期將由中信證券國際最終客戶悉數撥資。中信證券國際已確認，據彼等所深知，中信證券國際最終客戶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中信證券國際、中信里昂證券、中信証券經紀及與中信里昂證券及中信証券經紀屬於同一集團的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 (3) Fullgoal Fund將 (按全權委託基準) 代表其相關客戶 (「**Fullgoal最終客戶**」) 持有發售股份。Fullgoal Fund為未獲證監會認可的集體投資計劃，但為於中國的公開市場計劃並獲中國證監會認可。Fullgoal Fund的管理人為Fullgo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而Fullgoal Fund Management Co., Ltd.由國泰海通持有27.775%權益。概無Fullgoal最終客戶 (連同其聯繫人) 於Fullgoal Fund擁有30%或以上的有限合夥權益，且各Fullgoal最終客戶均獨立於本公司、其控股股東及Fullgoal Fund。Fullgoal Fund已確認，據彼等所深知，各Fullgoal最終客戶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Fullgoal Fund、國泰君安證券及與國泰君安証券為同一公司集團成員公司的獨立第三方。

免責聲明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不會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境內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登記。證券不得在美國境內提呈發售或出售。

發售股份乃根據美國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以離岸交易方式提呈發售及出售。

本公告僅作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有意投資者於決定是否投資所提呈發售的H股前，應閱覽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5年9月22日的招股章程，以獲得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

* 發售股份的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倘於上市日期（目前預期為2025年9月30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任何時間發生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終止理由」一節所載任何事件，則聯席保薦人及整體協調人（為其本身及代表香港包銷商）有權立即終止其根據香港包銷協議須承擔的義務。

公眾持股票量及自由流通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55,647,847股H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37.10%（於超額配股權獲行使前並假設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將計入公眾持股票量。根據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適用於本公司於上市時由公眾人士持有的H股數目規定最低百分比為15%，且本公司已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A(1)條所述的最低百分比規定。

基石投資者各自已同意上市日期起計六個月的禁售期。因此，基石投資者於上市後即已持有的H股不會計入上市時本公司H股的自由流通量。按發售價每股H股102.23港元計算，本公司已確認其符合上市規則第19A.13C(1)(b)條所述的自由流通量規定。

董事確認，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i)上市時股份將由至少300名股東持有，符合上市規則第8.08(2)條的規定；(ii)上市時三大公眾股東不會持有超過公眾人士所持H股數目的50%，符合上市規則第8.08(3)及8.24條的規定；(iii)概無承配人將個別獲配售緊隨全球發售後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的10%以上；及(iv)緊隨全球發售後不會新增任何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開始買賣

H股股票僅於(i)全球發售已在所有方面成為無條件，及(ii)招股章程「包銷－包銷安排及開支－香港公開發售－香港包銷協議－終止理由」一節所述終止權利未獲行使的前提下，方會於2025年9月30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投資者如於收取H股股票或H股股票成為有效所有權憑證前買賣H股，則須自行承擔一切風險。

假設全球發售於2025年9月30日（星期二）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或之前成為無條件，則預期H股將於2025年9月30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買賣。H股將以每手買賣單位20股H股進行買賣，H股的股份代號將為2889。

承董事會命
博泰車聯網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
應臻愷先生

香港，2025年9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應臻愷先生、張富凱先生、徐真慧女士、賴偉林先生及高穎輝先生；(ii)非執行董事王碧輝先生、王越先生及馬曉詠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遠鵬博士、王延峰博士、龐春霖先生、張曉亮先生、劉功申博士及徐黎黎女士。